

证券代码：873426

证券简称：智恒信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安徽智恒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甘松云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召集人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50 万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，编制了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3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履行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职责，总结过去一年的工作，根据 2021 年各方面的工作发展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编制了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年度报告〉及〈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3）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统筹安排 2021 年的生产经营活动，公司编制了《2021 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补充确认超出预计金额的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甘松云、合肥智恒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甘松云、合肥智恒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对外（委托）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蒋宝强、张方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：智恒信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安徽智恒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智恒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安徽智恒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2 日